

回應深水埗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有關公屋鄰舍滋擾問題的關注

本文旨在回應深水埗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文件 22/17 對公屋鄰舍滋擾問題的關注。

社福機構所提供的服務及跟進安排

如有公屋住戶因受鄰舍滋擾而向社會福利署(下稱本署)求助，又或本署收到相關轉介，本署會委派所屬地區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社工(下稱社工)聯絡受滋擾住戶，以進一步瞭解情況。如有需要，社工會為聲稱受滋擾住戶提供輔導及其他適切福利服務。如住戶提出調遷申請，社工會轉介房屋署(下稱房署)跟進。房署如需要社工專業意見以處理該等申請，社工在評估後會向房署提供適當意見。如情況涉及刑事問題，社工會與受滋擾住戶商討向警方求助。

至於涉嫌作出滋擾的住戶，社工會將投訴或轉介的相關內容向房署反映，讓房署作出調查及跟進。如得到該住戶的同意，社工亦會為該住戶提供輔導或其他適切福利服務。

如社署收到的轉介只包含涉嫌作出滋擾住戶的資料，而轉介內容並未顯示該住戶接受社工服務的意願，社工會先聯絡房署，並嘗試聯同房屋署職員上樓探訪，以確定有關住戶接受服務的需要及意願。

如涉嫌受滋擾或作出滋擾的住戶懷疑患有精神病，社工在得到其本人或同住家人同意下會將個案轉介至專責區內精神健康服務的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而在深水埗區提供有關服務的單位為新生精神康復會營辦的安泰軒(深水埗)(下稱「安泰軒」)。一般而言，安泰軒的社工會嘗試透過家人接觸懷疑病患者，以評估其精神狀態。如有需要，安泰軒社工會協助及游說懷疑病患者接受精神科的診斷及治療，亦會與醫院管理局的社區精神科小組聯繫，鼓勵家人聽取專業意見及共同商討患者的跟進安排。

社會福利署
深水埗區福利辦事處
二零一七年四月